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RAZY SPORTS GROUP LIMITED

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本集團預期將錄得不超過港幣20百萬元的綜合淨虧損，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期間（「去年同期」）的綜合淨利潤約港幣49百萬元。本集團預期錄得綜合淨虧損主要由於其他收益的預期下降：

- (i) 於去年同期由於變現匯兌收益而確認出售附屬公司收益港幣42.7百萬元。預期該期間並無確認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及
- (ii) 從金融投資中獲得的股息收入預期從去年同期的港幣20.2百萬元下跌至該期間約港幣2.8百萬元。

儘管上述資料，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營運及業務狀況（包括現金流量）仍然健康。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審閱或審核及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該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可能會作出進一步調整而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不同，因此可能有變。本公司於該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瘋狂體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力軍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張力軍博士（主席）

彭錫濤先生

鄭寶川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臧東力先生

周京平先生

劉昊明女士